

臺北醫學大學 牙體技術學系			學科能力測驗篩選 方式		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 順序
			第一階段			第二階段						
			科目	檢定	篩選 倍率	學測成 績 採計方 式	佔甄選 總 成績比 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 成績比例		
學校推薦	校系代碼	109111	國文	均標	3	*1.00	40%	面試	--	30%	一、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、美工術科 三、面試	
	招生名額	12	英文	均標	3	*1.25		美工術科	--	30%		
	性別要求	無	數學	--	--	--						
	預計甄試人數	36	社會	--	--	--						
	離島外加名額	無	自然	均標	3	*1.25						
	指定項目甄試費	1400	總級分	--	--	--						
個人申請	校系代碼	109112	國文	均標	3	*1.00	40%	面試	--	30%	一、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二、美工術科 三、面試	
	招生名額	12	英文	均標	3	*1.25		美工術科	--	30%		
	性別要求	無	數學	--	--	--						
	預計甄試人數	36	社會	--	--	--						
	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自然	均標	3	*1.25						
	指定項目甄試費	1400	總級分	--	--	--						
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--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(限600字，格式不拘)、社團參與、學生幹部參與及競賽成果(請逐年列表之)。 說明：1.以上審查資料為各甄試委員重要參考資料，各繳交一份即可。2.辨色力異常或語言、聽力、行動及精神嚴重障礙等學生，會影響學習及日後的就業，宜慎重考慮是否報考。								
繳交資料收件截止(郵戳為憑)	99.3.31		甄試說明	1.面試旨在評量學生的儀態、語言的表達、反應思辨的能力、身心的狀態及組織能力等。 2.美工術科旨在評量學生的手巧程度及藝術賞析潛力，包括雕刻及素描各佔50%；本系提供八開畫紙、雕刻刀、蠟塊、尺、模型、素描鉛筆及橡皮擦，考生不需攜帶任何應試工具。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99.4.10	備註	1.99.3.24至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頁，確認是否通過本校各學系第一階段學科能力測驗篩選，不另紙本通知。									
榜示	99.4.21		2.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，請於99.3.25上午九時起至本校綜合服務組網頁，進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網路報名。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(郵戳為憑)	99.4.26											
<b>學校推薦：推薦條件</b>												
一、具體條件：社團參與、競賽成果、學生幹部備一即可						二、在校成績：要求項目未載明分數者，僅能以百分比推薦。德行成績2.5級分						
社團參與	性質：不限 職務：幹部											
競賽成果	類別：美術，資訊 性質：校內											
學生幹部	職務：班級幹部 期間：滿一學期					三、特別條件： (無)						